

又见“蓝花花”

——王梅长篇小说《蓝花花》序

侯波



在陕北，有两首民歌妇孺皆知，耳熟能详。一首是《三十里铺》，一首是《蓝花花》，两首歌都是反映爱情的，反映陕北女子追求自己幸福的。但相对来说，《三十里铺》这首歌更受作家、艺术家的喜爱，因为歌词里有一句“洗了个手来和白面，三哥哥吃了上前线”。有了“上前线”这一句，作家、艺术家们就可以尽情演绎故事，人物形象拔高也容易得多。而《蓝花花》这首歌，只是一首描述陕北女子追求爱情、至死不渝而发出的最后的感叹，显然在题材上要单薄一些。

一直以来，我也是这样认为的。但真正改变我想法的是这本《蓝花花》。作者王梅是延安人，嫁给了一个临镇人，结婚以后，她听到了许多关于蓝花花的传说，听得多了，就萌生了要将真正的蓝花花写出来展现在世人面前的想法，也算是为家乡作点贡献。

临镇是个大镇子，我上学的时候常常路过。当知道《蓝花花》的原型出自这个镇子后，就感觉非常神奇，每次路过，总要在车上不由自主地张望几眼。张望之余，也总会幻想着忽然有那么一位聪明伶俐的女子从灰砖青瓦中，从半掩着的大门

中跑出来。现在，终于有一个作家要还原真正的蓝花花形象了，我一下子对这本书充满了期待。

王梅的这本书写得很接地气很真诚，也极为生活化，为我们展现了真正生活在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陕北大地上的“蓝花花”形象。她小时聪明伶俐，自小定了娃娃亲。长到十四五岁，村里驻扎了红军，由于能歌善舞，又识得几个字，就参加了宣传队，由此结识了红军战士杨生辉。当时的她正处于青春萌动期，很快地便爱上了这位极富文才的杨排长。然而，“有情人终难成眷属”，由于一些事情的发生，她只能嫁给村民任小喜。又由于她长得实在漂亮，恶人得不到她，就污蔑、陷害她，最终，一个真正的“拥军模范”，却被人扣上了“反革命家属”的帽子。后来任小喜死去，她又只能嫁给临镇一个姓石的后生，再嫁没多久，她就得病去世了。虽然经历了两次婚姻，但她至死都在牵挂着自己最心爱的初恋对象杨生辉。

王梅书中的这个“蓝花花”是在采访了多人的基础上写成的。比起那些艺术化的“蓝花花”，多了一些真实，更多了一些生动。我一路读来，觉得她就生活在我们中间，就是的一位街坊邻居。20世纪三四十年代，因为中央红军的到来，千千万万的陕北男人参军。在这个大背景下，陕北的婆姨女子们很自然地成为“拥军优属”的一员，同时她们也接受了共产党提倡的追求婚姻自由、追求个人幸福的观念，也从此走出了小天地，对未来生活有了梦想，充满了憧憬。然而到最后，除个别人以外，其余人的渴望难免成为泡沫，爱情的梦想也最终一地鸡毛。这是真实的蓝花花的人生，也是陕北大地上绝大多数女人的人生。只是，她们每个人的心里都珍藏着一些梦想，留着一些牵挂。

一口气读完这本书，我不由得对主人公的遭遇产生几分同情、几分惋惜。最让我感动的是蓝花花心地干净纯洁，善良纯真。她一生经历那么多磨难，但没有一丝一毫对世人的怨恨，至死她都坚信人间有真情，坚信人间有正义；至死她都对自己的追求无怨无悔，尽管天各一方，但她仍深爱着自己的杨大

哥。在为这个痴情女人叹息的同时，我又想到，蓝花花虽然是个悲剧人物，但从另外一个角度讲，难道不是正因为蓝花花的命运里留有这么多遗憾，才有了让我们感慨长叹的《蓝花花》这首民歌吗？我们每个人只要有梦想，只要有追求就是幸福的，至于追求到追求不到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觉得还有一点，作者之所以能将主人公写得生动形象，在于她对这个人物的有着十分深刻的认识。在小说快结束时，书中有这样一段话：夜深人静，闹洞房的小伙子们见石志录已经醉得不省人事，和衣躺在炕上呼呼大睡。这伙年轻人在回家的路上，思想上有了新的认识，他们对新时代的变化接受快，一些看热闹的婆姨女子们也不喊腿站得麻木了，也在路上议论着蓝花花，他们说：“她是个有思想的女子”。

也有人说：“你看政府撤销了她的‘慰劳红军模范’，她都没有丝毫减退对共产党的信任。”蓝花花就像萤火虫的“小灯笼”一样，在这块贫瘠的土地上散发着自己微弱的那道光。

我觉得这一段，是本书的画龙点睛之笔，更宏远地展现出了蓝花花存在的意义。显然，在写作之前，作者对这个人物的悉心研究，有着自己独特的认识。蓝花花不仅是封建婚姻的叛逆者，不只是一个红颜薄命、命途多舛的女人，在那个时代她的所作所为就像一道光，照亮了女人们前进的路，给了后辈们追求自由与幸福的勇气和力量。可以说，这一点是蓝花花的故事之所以能流传到如今的原因所在，同时也使本书有了特殊的价值。

这是王梅的第一部小说，她还年轻，以后写作的路还很漫长，从这本书中我们已看到了她在成长。相信以后，她一定会写出更多更动人的小说，像陕北的一棵树一样，开出满眼的碎花，不断丰富我们的视野。

书讯

延安人书架



《清流》

我市作家李天顺诗集《清流》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诗集主要收录了作者三年来的诗歌、楹联作品近500首(副)，同时补进了《轨迹》出版时遗漏的作品。本书分为律诗、绝句、古风、楹联、现代诗等篇章，后附《轨迹》书评选录。

《清流》作品涉猎广泛，内容充实，主题明显。作者游览祖国大江南北，所到之处有感而发，即兴创作，诗风淳朴自然，韵味悠长。诗作有对祖国山河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由衷赞美；有对人生经历及社会生活独特感悟；有对先进集体和优秀人物的尽情歌唱；有对文艺繁荣和中华复兴的美好向往……



新书推荐



小编荐书

《勇敢的人先享受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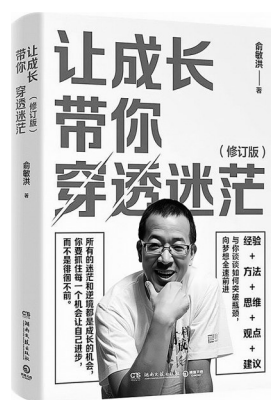
李梦霁 著
新世界出版社出版



每个人都在寻找属于自己的声音，渴望在生活的洪流中找到那份坚定与自在。百万畅销书作家李梦霁携新作《勇敢的人先享受世界》再次归来，这次她以温暖细腻的文字和深入人心的故事，为那些容易紧张、缺乏勇气、不懂拒绝、时常忘记取悦自己的朋友送上了一份特别的礼物。这不仅仅是一本书，更像是一位老友，在你耳边轻声细语，告诉你如何拥抱生命中的每一个瞬间。

《让成长带你穿透迷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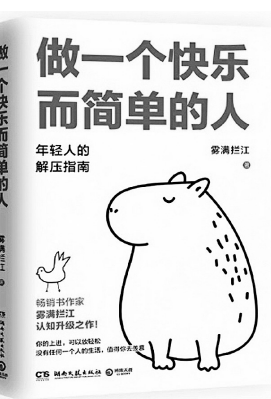
俞敏洪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对于正处在人生转折点的年轻人来说，面对未知的未来，难免会感到困惑与不安。就在这时，《让成长带你穿透迷茫》这本书悄然走进了我们的视野，它不仅仅是一本普通的励志书籍，更是俞敏洪老师用自己多年来的经验和智慧为年轻朋友们精心准备的一份礼物。

《做一个快乐而简单的人》

雾满拦江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每个人都渴望找到内心的平静与幸福。畅销书作家雾满拦江的新作《做一个快乐而简单的人》，就像是一位老朋友，在你困惑时为你点亮一盏心灯，用温暖的语言告诉你：“你的上进，可以放轻松；没有任何一个人的生活，值得你去羡慕。”这本书不仅是一套解压指南，更是一套让你自信自洽、告别焦虑的思维方法论。

醉心路遥的世界

赵小玲

我喜欢读的书很多，但在我心中路遥的书永远排在第一位。他的文字是滚烫的，是有温度的。

在路遥的文章里，我看到了人间，看到了哲学，看到了力量，看到了豁达。《平凡的世界》《人生》《早晨从中午开始》等我都读过很多遍，特别是《平凡的世界》，说读过八遍一点儿都不吹嘘。

我生命中读的第一本小说就是路遥的《人生》，这也是我唯一一次在昏暗的煤油灯下，一口气看到天亮的小说。

一晃几十年过去了，时间磨平了棱角，盗走了青春，小时候的许多记忆都变得模糊。唯有四年级暑假读路遥的《人生》这件事，深深地刻在我脑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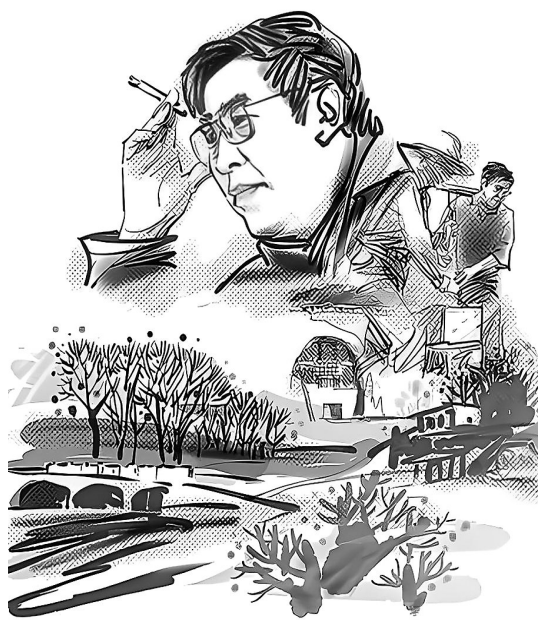
记得当时姐姐借回一本书，读得很着迷，不读时就锁在小木箱里，生怕被我弄脏。趁姐姐去外婆家，我偷偷地撬开箱子，全神贯注地读了起来，那么如痴如醉。阅读中，我基本是追着巧珍和加林以及加林和黄亚萍的爱情故事跑。与巧珍加林无关的，我就一目十行。当时还是个无知的孩童，看到加林与巧珍从县城回来，在岔路口分手时，巧珍低下头小声说：“加林哥，再亲一下我……”这样的片段，我都会偷偷地笑，会好奇再看一遍。

那晚匆忙看完后，我就将书悄悄放回了原处。躺在炕上激动地睡不着，脑子里像过电影一样，情不自禁地回忆着书里的故事，想不起来的地方，就再从箱子里拿出书继续看。那天晚上，我把书放回去又取出来，来来回回折腾了四五次。现在想起来都觉得好笑，感觉自己看个书，就像巧珍大清早吃糠在硷畔上刷牙一样洋相！

石狮子做报告——实话实说。第一次看路遥的书，只是过程记忆犹新，书的内容并没有多少印象。但从那天起，一个天真无知的乡下女孩开启了对小说的钟爱，知道了中国有一个叫路遥的作家。

岁月荏苒，再次读路遥的书，我已经高中了。青涩懵懂、情窦初开的青春年纪读《平凡的世界》，更多情感和精力还是放在了书中的爱情故事上。润叶少安分手、润叶向前复合、金波与藏族姑娘、金波红梅相遇、少平与惠英嫂……他们曲折的爱情故事，强烈地撞击着我的心扉。因为他们的爱情，我不知流了多少眼泪，特别是田晓霞和少平一见倾心、理所当然的恋爱。他们恋得高尚、爱得洒脱、温馨浪漫、柔情蜜意……让人留恋向往。当时，我已梦想着自己就是田晓霞，然而晓霞死了，她被洪水卷走了。明明是少平的晓霞，我却肝肠寸断，心疼得要命，双眼哭得红肿。我果断地合上书，发誓再也不看《平凡的世界》。

岁月催人老，又一次看《平凡的世界》时，女儿和我一般高了。作为生日礼物，我给孩子买了一



套。这时再翻看《平凡的世界》，看到孙少安孙玉厚时，我突然看到了父亲。

《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安1953年出生，我的父亲是1947年底出生，大小安六岁，也算是同代人。父亲初中毕业后一直担任大队会计，22岁参加招家河大坝会战工程，是一名管灶员，一干就是三年。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父亲养过几百只羊，承包过百多亩烤烟，那时大半个村子的人都在为我家打工。现在想起来，也为父亲骄傲。成为万元户的父亲像少安一样，并没有忘记贫穷的乡邻。他自告奋勇挑起村长的重担，带领全村人民一起致富。上任第一件事，就是修建村小学。

爷爷过世早，父亲像书中的玉厚老人一样，也舍不得让自己的弟弟干苦力活。他托熟人找关系，总算把三爸安顿到我们的中学，虽是在后勤上打杂，但总算暂时脱离农村。

长兄如父，父亲又开始和二爸一起为奶奶和三爸箍了两孔新窑，找木匠做门窗、做面墙，忙前忙后，直至奶奶搬进新居。这期间他还一直在为三爸张罗娶媳妇。

父亲用行动诠释着对亲人的挚爱。奶奶病了，他果断地接到我们家买医送药，和母亲一起悉心照料，直到奶奶去世。在那个贫穷落后、交通不便的年代，兄弟妯娌之间生病住院，不论是寒冬腊月，还是

三更半夜，只要一号召，爸爸妈妈便扔下年幼的我们，帮助照看亲人，义无反顾，从无怨言。

父亲是我眼里的山，是我心里的神，曾经我认为他无所不能。队上买的钢磨，全村只有他一人会操作；我的自行车坏了，妈妈的缝纫机不转了，只要父亲用改锥和螺丝刀稍稍舞弄一下，就奇迹般的好了。尽管岁月为父亲刻上了皱纹、染上了胡须，但父亲永远都是我心中最能干最帅气的父亲。他用平凡和坚韧，教会了我们如何面对生活。

父亲或许没有给我无尽的荣耀和财物，但却给了我世界上最无私的爱。他省吃俭用坚持供我们姊妹五人读书，想方设法将我们转到条件相对较好、教学质量相对较高的学校。好在我们姊妹虽然没有多大的出息，但都靠自己的努力端上了公家的饭碗，这也算是对父母辛劳付出的些许安慰吧！

再后来，闲暇时翻看《平凡的世界》，书中那些名字仿佛如鲜活的人物呈现在眼前：王世才、乔伯年、田福军、刘根民、曹书记、田润生……他们不是生活在我身边的朋友、同事吗？不就是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中默默付出的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吗？他们永远都是我的朋友，是我工作的榜样！

如今，每当我情绪低落时，就会不由自主地翻开《平凡的世界》。回想自己人生的历程，心灵深处不止一次颤抖。曾经以为自己会是田晓霞，结婚后以为自己会是贺秀莲，可如今却活成了孙兰花。刚参加工作的我血气方刚，认真努力，也梦想着自己是孙少安，要干出一番事业。慢慢，我发现自己磨去了棱角，像极了孙玉厚，什么事儿都没干成。经过多年生活的打击，觉得再不济也是个王满银，虽然没卖老鼠药，但也偶尔在朋友圈贩卖一点儿人间烟火，可忽然间觉得我没有王满银灵活的脑袋，没本事又好面子，还爱感情用事。而王满银虽一事无成，却还有个深爱着他的孙兰花，我呢？唉！自己唯一像的就只有田二了，只剩一颗不受生活羁绊的灵魂，在随意地游荡着！

感谢《平凡的世界》，感谢路遥！不论在什么时候，读他的书都能让我找到自己的影子，它将永远激励我在人生的道路上不停奋斗。就算我变成了少平的奶奶，数着药片过日子，我也要坚强地活着，因为我是一个平凡的人。

路遥这个名字，永远镌刻在黄土地上，镌刻在每一个热爱他的人的心里。致敬路遥！致敬文学！



书香漫谈